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健椿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8/08/23	發言時間	15:40:37
發言人	楊佩真	發言人職稱	財務長	發言人電話	04-7910271
主旨	公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「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」 變更營業處所相關事宜				
符合條款	第 53 款	事實發生日	108/08/23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08/08/23</p> <p>2.公司名稱:健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傳播媒體名稱:不適用</p> <p>6.報導內容:不適用</p> <p>7.發生緣由: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「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」 自民國108年9月2日(星期一)起變更營業處所,新址及聯絡電話等相關資訊 詳列如下:</p> <p>(1)地址: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六樓。</p> <p>(2)電話:02-2563-5711</p> <p>(3)傳真:02-2563-5722</p> <p>8.因應措施:凡本公司股東自民國108年9月2日(星期一)起,洽辦股票過戶、領息 或配股、變更地址、股票辦理掛失、質權設定撤銷、印鑑變更或掛失及其他有關 股務作業事宜,敬請親臨或郵寄至新址「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六樓」辦理。</p> <p>9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